

GF—2015—0212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1.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4. 通用条件；
5.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定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年12月19日
2. 订立地点：吉县审计局办公室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住 所：

帐 号：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信箱：

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住 所：临汾市尧都区尧庙镇乔村

锦悦城5号楼外05、06号

帐 号：80301220101000000534

开户银行：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水门支行

邮政编码：041000

电 话：0357-3317967

电子信箱：1044857671@qq.com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咨询人为履行本合同约定而编制的成果文件，其著作权属于咨询人。委托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咨询人书面同意，委托人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双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咨询人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咨询人承担；因委托人提供的基础资料导致侵权的，由委托人承担责任。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保密义务并且不损害对方利益的情况下，将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有关成果文件用于企业宣传、申报奖项以及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

三 专用条件

1. 词语定义、语言、解释顺序与适用法律

1.2 语言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定的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件；合同专用条件。

1.4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包括：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行业协会标准。

2. 委托人的义务

2.1 提供资料

委托人按照附录 C 约定无偿向咨询人提供与本合同咨询业务有关资料的时间为：

签订合同后，一次性提供准确、完整、有效、真实的工程相关资料。

2.2 提供工作条件

2.2.1 项目咨询人员使用附录 D 中由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支付使用费的标准为：/。

2.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王月其权限范围：提供本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所需的资料，协助咨询人与建设单位的沟通与协调。

2.5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3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委托人认可。

2.6 支付

委托人按照合同约定，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3. 咨询人的义务

3.1 项目咨询团队及人员

3.1.1 项目咨询团队的主要人员应具有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条件，团

队人员的数量为5人。

3.1.2 项目负责人为：申晓义，项目负责人为履行本合同的权限为：负责组织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审计服务。

3.1.3 咨询人更换项目咨询团队其他咨询人员的约定：不更换。

3.1.4 委托人要求更换咨询人员的情形还包括：咨询人员不能正常开展造价咨询工作。

3.2 咨询人的工作要求

3.2.1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有关资料的时间：委托人提供完整的造价咨询所需资料后 28 日内。

3.2.2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咨询成果文件的名称、组成、时间、份数及质量标准：成果文件伍份。详见附录 B。

3.2.4 咨询人应在收到委托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建议或者异议后3日内给予书面答复。

3.3 咨询人的工作依据

经双方协商，本合同约定的造价咨询服务适用的技术标准、规范、定额等工作依据为：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行业协会标准。

3.4 使用委托人房屋及设备的返还

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10日内移交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移交的方式为当面。

4. 违约责任

4.1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1.1 委托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 / 。

4.1.2 委托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 / 。

4.1.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计算并支付： / 。

4.2 咨询人的违约责任

4.2.1 咨询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 / 。

4.2.2 咨询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 / 。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支付酬金，总价为含税价。

5.2 支付申请

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日期 日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

5.3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元)
一	出具审核报告后一个月之内	100%	

6. 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6.1 合同变更

6.1.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咨询人原因导致本合同履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

6.1.4 因工程规模、服务范围及内容的变化等导致咨询人的工作量增减时，服务酬金的调整方法： 。

6.2 合同解除

6.2.2 双方约定解除合同的条件还包括： 。

6.2.4 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合同解除，双方约定损失的分担如下： 。

7. 争议解决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 2 种方式：

(1) 提请 /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 合同签订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考察及相关费用

咨询人经委托人同意进行考察发生的费用由 / 支付。

差旅费及相关费用的支付： / 。

8.2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 。

8.3 保密

委托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咨询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第三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8.4 联络

8.4.1 任何一方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指示、要求、决定等，均应在 3 日内送达对方指定的接收人和送达地点。

8.4.2 委托人指定的送达接收人： 王月 ，送达地点： 审计局 。咨询人指定的送达接收人： 梁引增 ，送达地点： 咨询人办公室

8.5 知识产权

委托人提供给咨询人的图纸、委托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委托人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文件的著作权属于 委托人 。

咨询人为履行本合同约定而编制的成果文件，其著作权属于 委托人 。委托人有权复制、使用咨询人编制的成果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

双方将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有关成果文件用于企业宣传、申报奖项以及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须遵守以下约定： / 。

9. 补充条款

附录 A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酬金一览表

服务阶段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酬金			备注
	服务范围	工作内容	收费基数	收费标准 (比例)	酬金数额 (单位: 万元)	
决策阶段	投资估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经济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其他:					
设计阶段	设计概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施工图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其他:					
发承包阶段	工程量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投标报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清标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其他:					